

一派系列一 无名镇

# 无名镇



慕容

慕容美武侠小说作品集

慕容美武侠小说作品集

无 名 镇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# 又是一池春水绿

## ——慕容美武侠小说集代序

### (一)

近两年，大陆出版界以出版武侠小说名家全集为时尚，其源头当首推三联书店以“大智大勇”推出《金庸武侠小说全集》，作为以学术著作出版见称，一向以“曲高和寡”为其出版风格的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，能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率先出版《金庸武侠小说全集》，实有不同凡响的意义：

其一，三联肯定了金庸——也就首肯了武侠小说的文学地位，其影响不下于金庸被排名为“二十世纪中国小说家”第四，也不下于他本人被聘为北大教授、浙江大学文学院院长。

其二，对于出版界来讲，在金庸小说反复出版单行本后，又以高价出版全集，并取得“双效益”，为“武侠全集”出版开一代先河，于是先后有《古龙作品集》、《梁羽生小说全集》、《温瑞安武侠小说集》、《卧龙生武侠小说全集》、《柳残阳武侠小说集》、《黄易作品集》，以及大陆作家《周郎作品集》等等，这种一时之风，固然和经济利益不无关系，但毕竟也证明了一点：武侠小说作为文学的一种，自有其生命力；其产生、发展乃至繁荣，也有其自身的规律，压制与鄙视，都可以影响它，但却不足以限制它。毫无疑问，武侠小说拥有大量读者，这就是它生命之源。

文学作品的优劣，题材和形式决不是分水岭和试金石，而在

于作品本身所取得的艺术成就。单从小说来讲，古今中外，永远有三类小说拥有最广大的读者，那就是言情、武侠和神怪（现代社会转为科幻），追其因，它们都源于人类最基本的生命情感和生理需求，只不过时代不同，其表现形式和风格各异而已。这三类作品都产生过无数优秀之作，我们又有什么理由冠以“通俗文学”一词而不让它们登堂入室呢？难道文学史把《红楼梦》、《水浒传》、《聊斋志异》抛弃不谈吗？没有森林，哪里又会有参天大树？文学源远流长，正因为汇纳百川，方能奔流不息，绝非一叶障目者所能识奥。“武侠名家全集”争相出版，又碰巧在二十世纪之末，无论是偶然还是必然，总是总结了一个世纪的创作成果，这种总结承上启下，为新世纪新时代武侠小说再发展奠定了良好而又扎实的基础。

正是由于全集的陆续出版，才使我们有机会看到目前的这部《慕容美武侠小说集》。由于版权等种种原因，以前慕容美小说看得并不多，此次能先睹为快，深感其别有一番天地，可谓港台名家之一，虽不能与金庸、古龙、梁羽生争胜，但与温瑞安、卧龙生、柳残阳、萧逸等作家，足以并驾齐驱，可谓环肥燕瘦，各臻其美。

## (二)

慕容美本名王复古，生于一九三二年，卒于一九九二年，江苏无锡人，生前在台湾南部重镇高雄市税务机关任税收入员。

六十年代，台湾武侠小说界群雄并起，佳作叠出，王复古见猎心喜，于一九六〇年创作武侠小说处女作《英雄泪》，以“烟酒上人”笔名发表，反响不大，但他并不灰心，转年又以慕容美之笔名，陆续推出《黑白道》、《风云榜》等佳作，崛起江湖，被同道所瞩目。此后创作一发不可收拾，竟辞去公职，专门从事武

侠小说创作，一生创作二十余部作品，深受读者喜爱。与号称台湾武坛三剑客的卧龙生、司马翎、诸葛青云分庭抗礼，驰誉一时，被称为“三剑一美”。

一九八五年因中风而不得不辍笔，金盆洗手，退出武林，直至一九九二年逝世。

慕容美生在风景秀丽、文化传统悠远、才子辈出的无锡，也具备了典型的江南才子特色。古典文学功底深厚，文史兼涉，又对传统文化中的茶道、棋道、书画等等均有修养，知识极为丰富，故其行文能够挥洒自如，任意东西；兼之文笔优雅，颇具诗情画意，作品能够雅俗共赏。著名台湾武侠小说评论家叶洪生言：“迨至今世，除香港金庸天才高妙，能兼得雅俗共赏之外，台湾唯有慕容美左右逢源，两者兼擅，不让金庸专美于前。”能得武林中之“南叶”推许如斯，慕容美九泉有知，亦足以自傲。

### (三)

慕容美的武侠小说，承继了中国古代武侠小说的侠义传统，其作品主人公“其言必信，其行必果，已诺必诚，不爱其躯，赴士之厄困，既已存亡死生矣，而不矜其能，羞伐其德，盖亦有足多者焉”，与《史记》中游侠的侠义精神，一脉相承，洋溢着一种生命的豪情，义薄云天，生死等闲，显示出崇高的人格力量。与此同时，慕容美作品中追求的侠义精神又自有其独特的内涵，它不像《射雕英雄传》中的为国为民之大侠，也不像《多情剑客无情剑》中的追求内心崇高的剑侠，而是更侧重于把侠义引向人间，平平淡淡的芸芸众生，更需要助人为乐，抱打不平的侠士和英雄。正因平常，才更真实，更有独特的艺术感染力。《十八刀客》中的张弟，只不过要成为一个著名的刀客，白天星帮助他实现了这一梦想；《黑白道》中的司马玉龙，只不过要洗清加在自

己身上的罪名，但要做到这一点，没有五行怪叟的以自身功力相输，决不能实现；《关洛少年游》中的追魂叟，把得来的银钱，送给贫苦人家，自己却吃别人的剩饭；《快刀兄弟》中，更想建立一个桃花源式的地方，收养天下孤儿……如此等等，行侠仗义似乎也并非顶天立地的大豪杰、大英雄才能做到，你、我、他，也许生活中的每个人都可以做到。其实，武侠世界、江湖世界，就在我们的眼前，就是我们生活真实而又曲折的反映。

慕容美武侠小说注重追求人物、情节、故事，乃至语言风格上的变化，绝不千篇一律，千人一面。叶洪生认为慕容美小说的最大特色是“诗情画意”，固然不错，这从他许多作品的名称上就可以看出来，像《秋水芙蓉》、《金步摇》、《翠楼吟》、《烛影摇红》等等，乍看之下，绝不像武侠小说的名字，确实如诗如画，温柔雅致。但单以“诗情画意”四字，绝不能道尽其特色。像《血堡》则奇幻多变，《无名镇》细腻自然，《十八刀客》流畅紧凑等等，各具特色，各具味道。优秀的作家，不断超越自己，优秀的武侠小说家，必须不拘一格，跳出俗套，不但是江湖老套，更要跳出自己的模式，令人耳目一新。慕容美小说在努力追求这一点，所以小说异彩纷呈，好读好看，虽有二十余部，却殊少重复，每一部都是一个全新的感觉，读者自可去品味。如果说慕容美小说的风格，愚以为还是“自然雅致”比较适合。当然，见仁见智，大可不必苟同。

《慕容美武侠小说集》的出版，为武侠爱好者提供了一道新的风景，侠义诸君千万不可错过游览和观赏之机会。

金古生于京东十里堡

1999年4月2日

# 目 录

第一 章	无奇不有楼	(1)
第二 章	无眉公子	(5)
第三 章	风流娘子	(26)
第四 章	君山五毒	(37)
第五 章	奇异的交易	(57)
第六 章	奇异的“买主”和“卖主”	(71)
第七 章	场外交易	(90)
第八 章	火种子的秘密	(108)
第九 章	秘密中的秘密	(131)
第十 章	大阴谋	(149)
第十一 章	真正的聪明人	(163)
第十二 章	侯门公子颜名扬	(184)
第十三 章	风云紧急	(202)
第十四 章	制造恩怨打杀的人	(229)
第十五 章	消灭火种子	(250)
第十六 章	自投虎穴	(271)
第十七 章	水火不容	(290)
第十八 章	私欲公仇	(318)
第十九 章	暗杀行动	(331)
第二十 章	上清宫	(349)
第二十一 章	武帝现身	(375)
第二十二 章	人间浩劫	(400)
尾 声		(444)

# 第一章 无奇不有楼

这是个脏乱不堪的小镇。

如果以女人打比喻，它就像个长年不梳头，不搽脂粉，长相奇诞，而又终日喋喋不休的乡下黄脸大脚婆娘。

这个小镇，就是无名镇。



好色的男人，林林总总，形形色色，不一而足。

有人喜欢“蓬门碧玉”。

有人喜欢“大家闺秀”。

有人喜欢“二八佳人”；有人喜欢“新寡文君”；也有人喜欢“四十一枝花”的“半老徐娘”。

有人喜欢“高头大马”。

有人喜欢“娇小玲珑”。

有人认为女人最美的时候是“含羞答答”，“欲语还休”；也有人认为女人应该“热情奔放”，“仪态万千”！

总而言之，一个男人不论如何好色，不论他喜欢哪一种年龄，哪一种外形的女人，相信他决不会将一个既丑又邋遢的黄脸大脚婆娘作为追逐的对象。

这是人之常情。

但如有人依此类推，以为无名镇是个人人疏而远之的外之

## 无名镇

---

区，那就大错而特错了。

因为无名镇看来形态像个既丑又邋遢的黄脸大脚婆娘，而事实上为这个大脚婆娘着迷的人还真不少。

至于这个大脚婆娘究竟妙在哪里，只有知道这座无名镇，曾经去过这座无名镇的人，才能体会得到。



无名镇坐落在一片远离街道的荒凉的山区中。

山区荒凉，小镇并不荒凉。

它的街道形态错综狭隘，不成格局，但镇上却是百业俱全。

客栈、酒店、妓院、赌场，是任何通都大邑不容或缺的四种行业，这里不但有，而且特别多。

若以无名镇本身偏僻的地理环境和贫乏的出产来说，以上这几种行业，即使每一种只开该一家，恐怕都难以维持。

可是，就像奇迹似的，在无名镇上，这几种行业竟经常闹得人满之患；比其他任何的行业，都要来得兴隆。

同时，它们的客人也都不是过路客，而是熟客和走客。

因为这些客人来来去去，他们最终的目的地，就是无名镇！

大家不辞跋涉，经常赶到这个僻处荒山中的小镇上来，是不是因为镇上这几种行业经营得特别出色？

当然不是。

真正的原因，是因为镇上有个充满了刺激的神秘去处。

无奇不有楼！



无奇不有楼。

不是名胜。

不是古迹。

也不是孟尝君的集贤馆。

它是个奇特的大商场。



无奇不有楼。

顾名思义，它既是个大商场，当然是个任何稀奇古怪的东西，都可以在这里找到买主和卖主的地方。

一点不错，无奇不有楼正是这样一处地方！

在大都市里，只要你有了银子，你随时都可以买到珍珠、翡翠、玛瑙、貂皮、人参、骨董、古画、宝刀。

但你绝买不到拳经剑诀，各种毒药的炼制法和解法，或是某一个人的隐私。

别处买不到的东西，这里都有。

包括人头在内。

只要你出得起价钱，付得出订金，没有现货，也有期货。

还有一点可以让你放心的是，由于交易方式特别，无论你是买主或卖主，你都不必担心以后可能会因泄露身分而惹上麻烦。

这一点无奇不有楼主人绝对可以向你保证。

一分钱，一分货。

秘密估价。

公开竞争。

三次比价，一槌敲定。

无奇不有楼主人居中经纪，公正负责，绝不让买卖双方任何一方吃亏上当。但你最好也别想叫无奇不有楼主人吃亏上当。

除非你是穷疯了，或是活腻了，那自然又当别论。

无奇不有楼主人名叫白天灯。

大家当面都喊他一声“白大爷”，背后则人人都喊“白瞎子”。

白天灯白大爷的一双眼睛，并没有毛病。

白瞎子，只是一个外号。

大家替他取上这样一个外号，是由于两层原因：一是他这个白天灯的名字太怪气。灯是晚上点的，白天点灯干什么？白天点灯，灯光不亮，只有瞎子，才不懂这个道理。二是这位白大爷一双眼睛不仅没有毛病，而且比任何人都要来得灵活锐利；无论仿制得多么高明的赝品，也休想蒙混得了他的一双神目。大家喊他白瞎子，乃是一种含有妒羡意味的昵称。

无奇不有楼固定每月初五开市一次。

每次开市，只有一天。

如果错过了这一天，无论你是想买宝物或是想卖宝物，都得再等上一个月，毫无通融余地。

这也正是镇上几种特殊行业，生意特别兴隆的原因。

上个月初五，无奇不有楼成交了三笔交易。

一只栩栩如生的黄玉促织。

一根活人手指头。

一瓶解毒万应散。

三笔交易，都是同一价钱，白银五万两整。

这个月的初五，无奇不有楼又将会再现几笔什么样的交易呢？

## 第二章 无眉公子

无奇不有楼将会有些什么样的交易等待进行，不到开市那一天，谁也无法事先获悉。

不过，有一件事，绝错不了。

这个月的交易，一定比上个月的交易更稀奇也更惊人。

这种猜测，是镇上方老头昨晚三杯黄汤下肚之后当众宣布的。



方老头是镇上一个老光棍，也是镇上男女老少经常调笑的对象。

方老头是个流浪汉，已在镇上落脚多年，平时靠打柴拾荒为生，遇上哪家婚丧喜庆，他也会去轧上一脚，混两碗老酒喝喝。

由于这老头人缘好，世故老到，凡是常来无名镇的外乡客人，也都喜欢跟他接近。

请方老头喝酒，听方老头说话。

方老头只要有酒喝，话说得特别多。

他经常重复述说的，是他本身的一段故事。

他说：他也是出身于书香世家，祖上还是做过几任大官。他是因为小时不肯好好念书，瞒着家人，逃学跑出来的。以后怕受责备，就不敢再回去。

至于他祖上是做过什么大官，因为年代久远，他当然忘记了。

方老头本身的故事，自然不止这一段，但他绝不会一次全部说完。

说完一段，他会告诉你，时间不早了，下次再谈。

下次，你当然还得请他喝酒。

大家虽明知道方老头的故事全是编造出来的，但从没有人去点穿它。

因为他的谎言对别人并无害处。

几碗老酒，能值几何？何况他也并没有白喝你的酒，他也为你带来了欢笑！

因为方老头经常能为大家带来欢笑，所以大家都戏称他为“无名镇之宝”。但是，方老头坚决反对这个混号；他希望大家喊他一声“方二爷”。

人家问他是不是排行第二？他说不是。那么，他既非排行第二，却要别人喊他方二爷，又是个什么说处呢？

这时，方老头就会一本正经的告诉你：“因为镇上已经有了了一位白大爷，那我就只能称二爷，那可不能跟人家白大爷平起平坐。”

这就是方老头为人谦虚的一面。

他认为“二爷”要比“大爷”小一辈。大爷他不敢当，弄个二爷混混，他就很满足了。



昨晚，当方老头发出前述的预言之后，有人问他根据什么敢断定无奇不有楼这个月会有惊人的大交易出现，方老头眯着一双惺忪醉眼笑答道：“你可是见过大姑娘上洗澡堂子？和尚光顾绣

花店？”

没有人见过大姑娘上洗澡堂子。

也没人见过和尚光顾绣花店。

当然也没有人能听得懂方老头打这两个比喻的含义。

“这意思就是说——”方老头见大家一个个瞪大眼睛答不上腔，洋洋得意地接下去道：“什么样身分的人，会在什么样的场合出现都是有道理的，你们可曾注意到最近这两天，无名老栈跟上清宫来的那几批人？这些人突然出现在无名镇，如不是为了准备进行某种惊人的交易，谁还有更好的解释？”

没有人能提出更好的解释。

连吕炮也不能。

吕炮是镇上的一个黄酒贩子，天生一副蛮子脾气，专喜欢找人抬杠，是无名镇上有名的“杠子头”。

若说方老头是无名镇上最受欢迎的人物，这位杠子头吕炮，则恰好相反。

这位杠子头吕炮最大的能耐，便是不管任何人谈任何事情，只要他有插嘴的机会，他就一定能提出相反的意见。

如果说鸡蛋是圆的，他仍会毫不考虑的说鸡蛋有方的。

有谁见过方的鸡蛋没有？

当然没有。

但是，一旦杠子头吕炮坚持这世上也有方鸡蛋，你就只有认输。

除非你想藉此打发空闲的时间，同时不在乎自己也许会被活活气死，否则你最好别跟这位杠子头争论下去。

你可以割了他的舌头，但你绝无法要这位杠子头改变主张。

就像你永远无法让一枚圆的鸡蛋变成方的鸡蛋一样。

## 无名镇

---

昨晚，杠子头吕炮也在场。

过去，由于方老头话多，脾气好，身分低，一直是杠子头吕炮抬杠的对象。而这一次，这位杠子头对方老头的预言，居然忍住没有开口。

很明显的，连这位杠子头似乎一时也想不出更好的理由，来解释太原马场主人花枪金满堂、金陵黑笛公孙如玉、人海钓客铁钩银丝鱼太平、天台鬼婆子赖姥姥、君山五毒兄弟、燕京三凤姐妹、黄山大侠向晚钟、玄机道人一尘子、风流娘子岑今珮、飞刀帮四大堂主等这批武林中的煊赫人物，何以突然会先后相继于无名镇出现。

所以，这一顿酒，方老头又没有白喝。

他提醒大家一件大事。

别错过了这一个月无奇不有楼的开市日期；这个月初五，无奇不有楼，必然有一场热闹的好戏可瞧。

方老头的预言会不会应验？



四月初二。

天晴。

微云。

无风。

晌午时分，无名老栈大门口，忽然出现一名背着青布包袱的棕衣青年汉子。

这名年轻的棕衣汉子，有着一副挺拔结实的身材，以及一张英气勃勃的面孔。

他满身风尘，好像刚赶完一段长路，但微沉的唇角上，却仍然浮着笑容；浓眉下一双明亮的眼睛，则闪烁着狡黠的光芒，眼

光中充满了狭弄意味，仿佛这世上没有一件事能逃得过他入微的观察。

店小二张七看到这青年人时，脸色止不住微微一变，但旋即换上一脸巴结的笑容，快步迎上去哈腰着道：“哇啊，唐公子，好久不见了。”

棕衣青年笑笑道：“我叫唐汉，不是唐公子。”

张七赔笑道：“是的，唐——唐——唐少侠是打尖还是留宿？”

唐汉笑道：“我也不是什么少侠，我是个到处不受欢迎的火种子。这次我决定要在你们无名老栈住下来，你们只会自认霉气。”

张七干笑着道：“公子真会说笑话。咳咳！”

唐汉笑道：“火种子唐汉只会闹笑话，不会说笑话。”

他凑上一步，低声笑着道：“如果你喜欢跟公子打交道，后面有位正牌的公子来了，你快过去好好的跟他亲近亲近吧！”

张七将信将疑的扭过头去一瞧，立即发现麻子豆腐店那边，果然遥遥走来一位带领着两名青衣书童的锦衣公子。

张七看到这位锦衣公子，神情先是微微一呆，然后一双眼光便就铁钉钉入木板似的，死死地盯在这位锦衣公子身上。

锦衣公子愈走愈近，张七的一双眼睛也跟着愈瞪愈大。

张七是无名老栈的老栈伙，各式各样的人物，他都见过，当然也曾见过不少名公子。

但像眼前这位锦衣公子，张七显然还是第一次见到。

如今向无名老栈走过来的这位锦衣公子，服饰光鲜，腰悬长剑，远远望去，器宇轩昂，举止洒脱，的确像位倜傥不群的世家公子。

只可惜这位公子的一副尊容，实在令人不敢恭维。

一个人如果有着一张烂柿形的面孔，已经就够糟的了，若再缀上一对招风耳，一副朝天鼻孔，两片厚嘴唇，一排大黑牙，那就不晓得该怎么形容了。

而这位锦衣公子，不仅五官俱备，居然还少了一双眉毛，多了一双斗鸡眼！

这样一张面孔，如果以笔墨描绘出来，一定无法令人相信它竟是一个活人的脸谱。

张七忍不住皱眉喃喃道：“我的妈呀，世上怎么有这么难看的人？！”

唐汉轻声笑道：“古语说得好：人不可貌相。你可别瞧他长相不怎么样，若论及武功和财富，就算把君山五毒兄弟张太原花枪金满堂加起来，恐怕都抵不上他的三分之一。”

张七的一双眼睛不禁又加大了一倍，愕然道：“这人是谁？”

唐汉笑道：“你的同宗：无眉公子张天俊。”

张七一呆道：“就是当今武林五大名公子中，排名第一的无眉公子？”

唐汉笑道：“不错，这是你们张氏门中的光荣。这位无眉公子除了长相不雅之外，可称得上是位道道地地的世家公子！”

张七道：“听说武林中正流行着一种什么人皮面具，这位无眉公子既然有财有势，为什么不设法弄副人皮面具戴戴？”

唐汉笑道：“这个主意早就有人向他提过了。”

“他怎么表示？”

“一笑置之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因为他对他这张面孔并没有什么不满意的地方。”

张七唾了一声，没有再说下去，因为无眉公子已经慢慢的向这边走过来了。